

政府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1. 申请单位	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
2. 采购项目名称	复兴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（第1包: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）
3.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	1400000.00 元人民币
4. 单一采购项目名称	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
5. 专家论证意见并签字	<p>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复兴医院信息系统由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于2019年1月1日成立全资子公司“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”继续履行相关合同义务、责任、权利，详见附件）承建，于2006年上线，启用至今，现有的医院信息系统内包含门诊信息系统、住院信息系统以及药事管理系统等子系统。医院信息系统作为医院信息化管理的核心系统，以付费功能为基点，记录了患者从入院到出院过程中医疗行为的全部数据。该系统于2016年底进行了整体架构的升级改造，系统由原有的C/S结构升级为B/S结构，系统功能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，业务流程也进行了优化调整，解决了当时医院的业务需求和管理需求，提升了医疗服务效率，以信息化手段提高了医院管理和建设内涵。但是随着医院业务的发展，对医院信息系统的功能提出了新的要求，目前需要解决的问题包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临床医生在开具医嘱时，系统目前无法提供相应的知识库信息，其中关于药品、检验、检查、治疗的医嘱的注意事项、使用说明、禁忌症等目前无法做出系统支持； 2. 目前，我院的门诊、急诊、住院医生工作站，还不能通过内嵌的方式，阅览患者的检验、检查的图像、数据、图形的报告； 3. 护理工作站系统的应用过程中，对患者从入院消息提醒到出院的闭环管理还无法实现；护士书写护理记录时，患者的检验、检查、治疗、医嘱等数据，无法通过引用的方式书写； 4. 缺少治疗工作站模块为临床医生提供患者的治疗预约、治疗病程、治疗信息的全院共享； 5. 缺少检验、检查的危急值管理； 6. 检验业务模块无法完成内L-J图，Z分数图、优顿图，还需要Westgard图、日间质量图、Grubbs图、定性项目指控图、失效结果分析以及质控月报；检验质量控制标准和送检、检验流程等质控管理工作缺少信息化支持；ISO15189质量控制标准体系信息化管理仍未实现；检验标本闭环管理仍有缺陷；实验室标本数据、报告数据与临床科室在多科室、多系统间目前无法实现共享； 7. 输血业务模块的血液库存情况、患者输血信息、以及输血不良反应的应对措施及治疗方案目前还无法实现信息共享。 <p>针对上述问题，结合医院诊疗业务实际需求，同时参照“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”四级以上标准，复兴医院计划对医院信息</p>

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工作，为保证原有系统数据的继承和兼容，以及整体系统架构和界面的延续性，本项目内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工作是在原有系统基础上进行，是属于“原有项目的后续扩充”；

原有医院信息系统已注册申请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》，证书号为：软著登字第 3129026 号，其软件著作权人享有《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》内规定的“全部权利”，包括“修改权，即对软件进行增补、删节，或者改变指令、语句顺序的权利”；

综上，为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，建议由原系统供应商继续承接建设。
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：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

6. 专家人员名单	专家类别	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及部门	职称/职务	联系方式
	技术专家	周洪宇	陆军总医院	主任医师	13161102518
	技术专家	王司安	朝阳区十八里店医院	主任医师	13651051838
	技术专家	刘双宇	水利部信息中心	高级	18811210075
	技术专家	卢东生	北京友谊医院	高工	13910581556
	法律专家	侯峰	北京德和利律师事务所	专职律师	13601085300

注：1. 专家组应当由 5-7 人的单数组成，其中必须包含一名法律专家，产品技术专家应当为非本单位并熟悉该产品的专家；采购人代表不得作为专家组成员参与论证；参与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（即评标专家）参与同一项目工作的采购评审工作。2. 本表一式 5 份（其中复印件 4 份）；申请单位、采购代理机构、卫生、药监、财政各 1 份。